

关于《台儿庄区关于加快科技创新塑造经济发展新优势的若干措施（草案）》的专家论证意见

一、专家论证过程

为确保《台儿庄区关于加快科技创新塑造经济发展新优势的若干措施（草案）》的制定主体、权限、程序、内容、形式合法，确保政策措施符合我区实际情况，2025年2月24日，区科技局组织部分专家进行论证。

二、专家论证依据

《科技部财政部关于调整国家科学技术奖奖金标准的通知》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科技创新引领标志性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的通知》

《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实施办法》

《关于调整山东省科学技术奖奖金标准的通知》

《山东省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技术企业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山东省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及贴息管理办法》

《山东省创新券使用管理办法》

《中共枣庄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工业倍增计划（2023-2026年）的意见》

《枣庄市科技创新券使用管理办法》

《关于加快产业人才集聚助力台儿庄高质量发展的若



干措施》

《关于实施“强企、兴商、富民”工程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三、专家论证结论

与会专家一致认为《台儿庄区关于加快科技创新塑造经济发展新优势的若干措施（草案）》制定主体、权限、程序、内容、形式合法，符合我区实际情况，政策实施将对我区科技创新发展起到显著的推动作用，与会专家对《台儿庄区关于加快科技创新塑造经济发展新优势的若干措施（草案）》政策内容均无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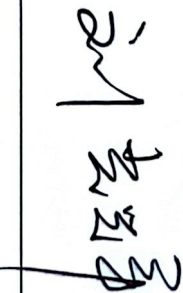
四、建议

与会专家对《台儿庄区关于加快科技创新塑造经济发展新优势的若干措施（草案）》没有其他意见建议。

附件：专家组成员签字名单



专家组成员签字名单

序号	专家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专家签名
1	李海侠	台儿庄区审计局	高级审计师 中级经济师	18863267007	
2	王新超	台儿庄区财政局	高级经济师	15666375978	
3	刘光辉	山东明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863212996	
4					

